

5月10日下午五時發佈

終審法院法官的任命

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李國能發表的聲明：

「對於陳兆愷法官和李義法官獲委任為終審法院常任法官，列顯倫法官和沈澄法官獲委任為終審法院非常任香港法官（此任命將於二人離任常任法官後生效），及布仁立爵士、艾俊彬爵士和苗禮治勳爵獲委任為終審法院其他普通法適用地區法官，本人及司法機構全人，衷心表示歡迎。所有獲委任人士均為卓越的法官，其任命由行政長官根據司法人員推薦委員會的一致推薦所作出。我完全有信心他們能勝任。」

「根據基本法及香港終審法院條例，行政長官須就終審法院法官的委任徵得立法會同意。在現階段，我不適宜對上述任命作出進一步評論。」

「然而，我希望就列顯倫法官及沈澄法官的離任說幾句話。」

「我知道列顯倫法官及其家人是經過慎重和透徹的考慮，才作出此決定。對於他的離任，我感到十分惋惜。但同時我完全明白並尊重他的決定。據我了解，列顯倫法官的家人分佈於三個不同的國家，我完全理解他認為須於此人生階段把家庭放在優先的位置。」

「我亦衷心祝願沈澄法官退休後生活愉快。」

「我希望藉此機會，謹代表司法機構仝人，向列顯倫法官及沈澄法官致以最高的敬意，表揚他們在法律界和司法機構傑出的貢獻。在他們未獲委任為法官之前，他們在法律界已建樹良多，廣受讚揚。在司法機構內，他們表現出色。一直以來，他們致力維護至高的專業水平，也鼓勵同儕精益求精。本人對他們於終審法院成立時期所作重大的貢獻及他們對本人寶貴的支持，致以由衷謝意。」

「一直以來，列顯倫法官和沈澄法官無論在法律或其他方面，都盡心竭力，致力不懈地為香港社會服務，實在令人尊敬。對於他們的離任，司法機構仝人實在不捨。我們對他們致以最高的敬意。我們將會十分懷念與這兩位尊敬法官共事的日子。」

「我謹代表司法機構仝人，祝願列顯倫法官及沈澄法官及其家人，身體健康，生活愉快。」

「我亦衷心歡迎他們願意出任終審法院非常任香港法官。」

(完)